

肇东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肇东市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三、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肇东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 肇东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5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5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7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17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18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9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9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五部分 附录	27

第一部分 肇东市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肇东市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肇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肇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本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中级人民法院指定再审的案件和发回重审的案件，受理当事人不服本院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调解并提起申诉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案件。

（三）依法行使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管理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工作，办理其他人民法院委托的司法协助事宜。

（四）对法律规定、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五）指导基层法庭工作，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负责诉调对接相关工作及业务指导。

（六）负责全院的思想政治、党的建设、队伍建设、教育培训工作和干部管理工作，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领导本院的社会团体工作。

（七）总结审判工作经验，加强审判流程管理和案件质效管理。

（八）负责全院的督察工作。

（九）依法开展法制宣传和司法公开工作。

（十）承办其它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肇东市人民法院无附属单位，部门决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决算。肇东市人民法院内设机构（处室）共 12 个，包括：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信访办公室、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督察室。

辖区共设八个人民法庭，分别为肇东法庭、昌五法庭、宋站法庭、五站法庭、四站法庭、五里明法庭、洪河法庭、黎明法庭。

三、人员构成

2020 年末肇东市人民法院实有人数 200 人，其中：行政人员 145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55 人。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 7 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 7 人，参公人员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肇东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黑龙江省肇东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6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	二、外交支出	33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	三、国防支出	34	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333.7
五、事业收入	5	0.0	五、教育支出	36	0.0
六、经营收入	6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
八、其他收入	8	12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6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88.2	本年支出合计	58	3,88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	结余分配	59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
	30			61	
总计	31	3,888.2	总计	62	3,88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黑龙江省肇东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88.2	3,768.2	0.0	0.0	0.0	0.0	1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33.7	3,213.6	0.0	0.0	0.0	0.0	120.0
20405	法院	3,333.7	3,213.6	0.0	0.0	0.0	0.0	12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475.2	2,355.2	0.0	0.0	0.0	0.0	12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8.4	858.4	0.0	0.0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6	366.6	0.0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6.6	366.6	0.0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6.6	366.6	0.0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9	97.9	0.0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9	97.9	0.0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9	97.9	0.0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1	90.1	0.0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1	90.1	0.0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1	90.1	0.0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黑龙江省肇东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88.2	3,029.8	858.4	0.0	0.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33.7	2,475.2	858.4	0.0	0.0	0.0
20405	法院	3,333.7	2,475.2	858.4	0.0	0.0	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475.2	2,475.2	0.0	0.0	0.0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8.4	0.0	858.4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6	366.6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366.6	366.6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6.6	366.6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9	97.9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9	97.9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9	97.9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1	90.1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1	90.1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1	90.1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黑龙江
省肇东市人民
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
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6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	0.0	0.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	二、外交支出	34	0.0	0.0	0.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	三、国防支出	35	0.0	0.0	0.0	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213.6	3,213.6	0.0	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	0.0	0.0	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	0.0	0.0	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	0.0	0.0	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66.6	366.6	0.0	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7.9	97.9	0.0	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	0.0	0.0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	0.0	0.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	0.0	0.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	0.0	0.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	0.0	0.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	0.0	0.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	0.0	0.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	0.0	0.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	0.0	0.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0.1	90.1	0.0	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	0.0	0.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	0.0	0.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	0.0	0.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	0.0	0.0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	0.0	0.0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	0.0	0.0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	0.0	0.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68.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68.2	3,768.2	0.0	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	0.0	0.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		63				
总计	32	3,768.2	总计	64	3,768.2	3,768.2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黑龙江省肇东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768.2	2,909.8	858.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13.6	2,355.2	858.4
20405	法院	3,213.6	2,355.2	858.4
2040501	行政运行	2,355.2	2,355.2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8.4	0.0	85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6	366.6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6.6	366.6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6.6	366.6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9	97.9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9	97.9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9	97.9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1	90.1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1	90.1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1	90.1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黑龙江省肇东市人民法院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7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
30101	基本工资	789.5	30201	办公费	8.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
30102	津贴补贴	438.4	30202	印刷费	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
30103	奖金	97.7	30203	咨询费	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	30204	手续费	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
30107	绩效工资	404.1	30205	水费	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	30206	电费	11.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	30207	邮电费	13.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1	30208	取暖费	7.2	31006	大型修缮	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	30211	差旅费	17.3	31008	物资储备	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	31009	土地补偿	0.0

30114	医疗费	0.0	30213	维修（护）费	5.2	31010	安置补助	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8.8	30214	租赁费	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6.3	30215	会议费	0.0	31012	拆迁补偿	0.0
30301	离休费	0.0	30216	培训费	1.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
30302	退休费	364.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
30303	退职（役）费	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
30304	抚恤金	60.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
30305	生活补助	1.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
30306	救济费	0.0	30226	劳务费	0.9	399	其他支出	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8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	39906	赠与	0.0
30308	助学金	0.0	30228	工会经费	22.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
30309	奖励金	0.0	30229	福利费	44.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2	39999	其他支出	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9.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			
人员经费合计		2,622.9	公用经费合计					28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670001

公开 07 表

部门：黑龙江省肇东市人民
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5.5	0.0	133.4	0.0	133.4	2.1	116.7	0.0	112.1	0.0	112.1	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黑龙江省肇东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黑龙江省肇东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肇东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肇东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3888.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888.2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3888.2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增加 470.8 万元，增长 13.8%，主要原因是由于发放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绩效；支出总额增加 439.3 万元，增长 12.7%，主要原因是由于发放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绩效；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19 年、2020 年年末没有结转结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3888.2	470.8	+13.8%	发放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绩效
1.财政拨款收入	3768.2	398.9	+10.6%	发放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绩效
2.上级补助收入	0	0	0	
3.事业收入	0	0	0	
4.经营收入	0	0	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0	0	
6.其他收入	120	71.9	+149.4%	发放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绩效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3888.2	439.3	+12.7%	发放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绩效
1.基本支出	3029.8	559.7	+22.7%	发放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绩效
2.项目支出	858.4	-120.4	-12.3%	由于疫情原因，案件量较上年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0	0	
4.经营支出	0	0	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0	0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肇东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3768.2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3768.2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98.1 万元，增长 11.8%，主要原因是由于发放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绩效；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67.4 万元，增长 10.8%，主要原因是由于发放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绩效；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19 年、2020 年年末没有结转结余。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616.7 万元，增长 19.6%；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拨款 2018、2019 绩效奖金项目，导致经费增加。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16.7 万元，增长 19.6%。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拨款 2018、2019 绩效奖金

项目，导致经费增加。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肇东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68.2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3768.2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67.4 万元，增长 10.8%，主要原因是由于发放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绩效；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67.4 万元，增长 10.8%，主要原因是由于发放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绩效。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616.7 万元，增长 19.6%，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发放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绩效；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16.7 万元，增长 19.6%，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发放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绩效。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构成情况。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09.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62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28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肇东市人民法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肇东市人民法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2020 年度，肇东市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116.7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14.4 万元，下降 1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影响案件较上年减少；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18.8 万元，下降 13.9%，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影响案件减少。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组，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因公出国（境）

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2.1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9.8 万元，下降 1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2.1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2.9 万元，下降 2.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节俭开支；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减少 21.3 万元，下降 16%，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严格按照政策使用经费节省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减少 8 辆，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保有量 23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保有量未发生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 4.6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1.8 万元，下降 28.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节俭开支；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2.5 万元，增长 119%，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扫黑除恶专案在外地的接待费。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11 次，比上年减少接待批次 13 次；接待人数 51 人，比上年减少接待人数 135 人。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严格按照政策使用经费节省开支。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86.8万元，比2019年决算数减少7.4万元，下降2.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比2020年度预算数增加11.8万元，增长4.3%，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新考录人员增加。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1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度12月31日，肇东市人民法院共有车辆23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部门对2020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和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827.4万元；省级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共涉及项目（专项）8个，资金827.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6.4%。组织对8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27.4万元。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院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1002.6万元，执行数为827.4万元，完成预算的82.5%，得分100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满足日常办公、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有些项目支出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跟踪管理，做好全年经费支付计划。

（三）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对8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1002.6万元，执行数合计827.4万元，完成预算的82.5%，平均得分94.4分。具体情况为：

1. 省级政法转移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

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4分。全年预算数为368.5万元，执行数为260.2万元，完成预算的7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维持了法院各项业务工作的正常运行，使法院更好的为当事人进行服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支出进度缓慢，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审批手续，加快列支速度。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4.1分。全年预算数为55.8万元，执行数为39.4万元，完成预算的7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满足了日常办公、办案需要，提高了办案工作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上半年支出进度缓慢，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审批手续，加快列支速度。

3. 聘用制法警各项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0.4万元，执行数为6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维持了法院各项业务工作的正常运行，使法院更好的为当事人进行服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疫情影响导致预算执行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合理安排项目经费，保障资金有效使用。

4. 网络运行维护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3.6分。全年预算数为18万元，执行数为16.2万元，完成预算的90.1%。项目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网络通畅，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保障项目基础设施、软硬件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率，以保证法院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疫情影响审批速度较慢，上半年支出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审批手续，加快列支速度。

5.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1.3分。全年预算数为108.4万元，执行数为107.1万元，完成预算的9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及综合部门工作的需要，改善法院办案环境，提高干警满意度，完成设备购置，使信息化进一步加强，提高审判质量和办公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疫情影响招标较晚，支出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招标，加快列支速度。

6.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8.9分。全年预算数为146.2万元，执行数为145.7万元，完成预算的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维持了法院各项业务工作的正常运行，使法院更好的为当事人进行服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疫情影响上半年预算执行进度较为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项目经费，保障资金有效使用，加快列支速度。

7. 疫情防控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

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0分。全年预算数为29.55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4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更好的预防疫情，维持法院各项业务工作的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疫情影响预算执行进度较为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项目经费，保障资金有效使用，加快列支速度。

8. 业务及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3.1分。全年预算数为215.8万元，执行数为186.5万元，完成预算的8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满足日常办公、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疫情影响预算执行进度较为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项目经费，保障资金有效使用，加快列支速度。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我院组织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215.8万元，执行数合计186.5万元，完成预算的86.4%，平均得分93.1分。具体情况为：

1.“业务及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3.1分。全年预算数为215.8万元，执行数为186.5万元，完成预算的8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满足日常办公、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

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疫情影响预算执行进度较为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项目经费，保障资金有效使用，加快列支速度。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2.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支出。

4、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三公”经费支出:指政府部门公务出国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三项。

6、财政拨款收入:反映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7、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力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1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14、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

15、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16.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基本建设支出:反映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共财政预算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18.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19.基本支出:反映单位所发生的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

20.项目支出:反映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者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1.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22.预算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第五部分 附录

1.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部门名称		肇东市人民法院		下属单位 个数	0	填报人及 电话	张姗姗 18800420027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满足日常办公、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满足日常办公、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 指标	权重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 完成 值	设定分 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依法审理案件数	6750 件	6716	10	10	
		质量指标	案件公开率	95%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结案率	95%	99.3%	10	10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打击犯罪，有效降低辖区犯罪率	优良低中差	优	20	20	
			履职保障率	100%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9%	100%	10	10	
								
总 分						100	100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100	未完成原因（总分 80 分以下填列）		整改措施（总分 80 分以下填列）		
说明	无							

※注：此表只需各一级预算部门对照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填列。

2.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张姗姗 18800420027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肇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 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8.5	260.2		10 分	70.6%	7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持法院各项业务工作的正常运行，使法院能更好的为当事人进行服务			维持了法院各项业务工作的正常运行，使法院更好的为当事人进行服务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全年印刷数量	20000 件	23000 件	20	20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34.4%	3	2	疫情影响未能及时开展各项工作导致经费支出缓慢，下年度及时支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70.6%	0	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15.9%	2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80%	53.3%	5	3	疫情影响未能及时开展各项工作导致经费支出缓慢，下年度及时支付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343 万元	260.2 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工作执行能力	优良中低差	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100%	25	25		
									
总 分						100	94		
说明	无								
说明	报绩效目标时已经分配好各指标分值，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年初预算数 343.6 万元，第二批 24.9 万元，全年共计 368.5 万元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附件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张姗姗 18800420027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肇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 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8	39.4	10 分	70.6%	7.6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日常办公、办案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满足了日常办公、办案需要，提高了办案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数量 指标	依法审理案件数	6750 件	6716	20	20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36.5%	3	2	疫情影响未能及时开展各项工作导致经费支出缓慢，下年度及时支付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71%	0	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0%	2	0	疫情影响未能及时开展各项工作导致经费支出缓慢，下年度及时支付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80%	71%	5	4.5	疫情影响未能及时开展各项工作导致经费支出缓慢，下年度及时支付	
	成本 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犯罪有效率	95%	100%	35	3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5%	100%	20	20	
总 分					100	94.1		
说明	无							
说明	报绩效目标时已经分配好各指标分值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附件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聘用制法警各项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1 省级专项填0	1	填报人及电话	张姗姗 18800420027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肇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 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4	60.4		10分	100.00%	1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度 总 体 目 标	维持法院各项业务工作的正常运行，使法院能更好的为当事人进行服务			维持了法院各项业务工作的正常运行，使法院更好的为当事人进行服务				
	一级 指 标	二级 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 成 值	设定 分 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绩 效 指 标	产 出 指 标	数量 指标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71%	3	3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0	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35%	2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80%	100%	5	5	
		成本 指标	预算控制数	60.4 万元	63.4 万元	20	20	
								
	效 益 指 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	100%	20	20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干警满意度	95%	100%	35	35	
								

总分		100	100	
说明	无			
说明	报绩效目标时已经分配好各指标分值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附件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网络运行维护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张姗姗 18800420027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肇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 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	16.2		10 分	90.1%	9.1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网络通畅，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保障项目基础设施、软硬件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率，以保证法院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				保障网络通畅，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保障项目基础设施、软硬件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率，以保证法院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数量 指标		运维系统数量		10 台/套	10	15	15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 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31%	3	2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0.1%	0	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10%	0	2	0	由于疫情影				

			率					响第一季度未进行支付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80%	43%	5	2.5	维修验收合格后进行支付,第四季度进行支付
			设备故障修复相应时间	24 小时	12 小时	10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犯罪，降低辖区犯罪率	20%	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1 年	5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 分					100	93.6		
说明	无							
说明	报绩效目标时已经分配好各指标分值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附件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张姗姗 18800420027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肇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 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8.4	107.1	10分	98.8%	9.8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及综合部门工作的需要，改善法院办案环境，提高干警满意度，完成设备购置，使信息化进一步加强，提高审判质量和办公效率				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及综合部门工作的需要，改善法院办案环境，提高干警满意度，完成设备购置，使信息化进一步加强，提高审判质量和办公效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维修房屋面积	1800平方米	2240 平方 米	15	15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8.1%	3	0.5	招标正在进行中，未完成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8.8%	0	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0.8%	2	0	第一季度疫情影响未进行维修、支付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80%	17.2%	5	1	招标完成，正在进行维修，维修完成后，验收合格进行支付
		成本 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08.4万元	107.1 万元	10	10	
	效益 指	经济 效益 指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环境	优良低中差	优	10	10	
			隐患消除情况	优良低中差	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100%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								
总 分						100	91.3	
说明	无							
说明	报绩效目标时已经分配好各指标分值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附件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张姗姗 18800420027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肇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 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6.2	145.7	10 分	99.7%	9.9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持法院各项业务工作的正常运行，使法院能更好的为当事人进行服务			维持了法院各项业务工作的正常运行，使法院更好的为当事人进行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案件公开率	95%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审理案件数	6750 件	6716	20	2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49%	3	3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0	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31%	2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80%	68%	5	4	疫情影响未能及时开展各项工作导致经费支出缓慢,下年度及时支付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46.2 万元	145.7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100%	15	15	
							

总 分		100	98.9	
说明	无			
说明	报绩效目标时已经分配好各指标分值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附件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张姗姗 18800420027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肇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 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6	12		10 分	40.6%	4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更好的预防疫情，维持法院各项业务工作的正常运行。				更好的预防疫情，维持法院各项业务工作的正常运行。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40.6%	3	3	年度执行中新下达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40.6%	0	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0%	2	0	年度执行中新下达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80%	40.6%	5	3					

			率					
		成本 指标	预算控制数	29.6 万元	12 万 元	35	35	
								
	效 益 指 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	100%	30	30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干警满意度	95%	100%	10	10	
.....								
总 分					100	90		
说 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附
件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业务及公用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张姗姗 18800420027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肇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9.2 (215.8)	186.5	10 分	86.4%	8.6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日常办公、办案工作需要, 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满足日常办公、办案工作需要, 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出差人次	500 人次	1940 人次	10	10	
			依法审理案件数	6750 件	6716	10	1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结案率	90%	99.3%	10	10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28.7%	3	1.5	疫情影响未能及时开展各项工作导致经费支出缓慢, 下年度及时支付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86.4%	0	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0%	2	0	第一季度疫情影响未进行支付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80%	55.3%	5	3	疫情影响未能及时开展各项工作导致经费支出缓慢, 下年度及时支付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249.3 万元	186.7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犯罪率	20%	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100%	20	20	
.....								
总 分					100	93.1		
说明	无							
说明	报绩效目标时已经分配好各指标分值，							
说明	业务及公用经费项目年初 249.25 万元，压减预算后 215.84 万元，执行数为 186.46 万元，执行率得分 186.46/215.84*100%=86.39%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3.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附件 3-1（附表 1）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业务及
公用经费

一级 指标 及分 值	二级 指标 及分 值	三级 指标 及分 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	---------------------	---------------------	------	------	----	----	------	--------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7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4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2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资金管理 (19分)	资金到位率(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5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预算执行率(10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8.6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⑤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4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过程 (25)								

	组织 实施 (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制度执行有效性(3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3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产出 (44分)	产出数量 (8分)	依法审理案件数(5分)	对应产出指标的数量指标,反映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逐一按照完成比例计算得分;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如由于目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绩效目标中有多个数量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	5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全年出差人次(3分)			3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产出质量 (12分)	资金支出合规率(3分)	对应产出指标的质量指标,反映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对照绩效目标设定的质量达标率,根据实现程度评分。绩效目标中有多个质量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并逐一计算得分。	3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3分)			3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结案率(3分)			3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执行案件办结率(3分)			3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产出时效 (21分)	审限结案率(3分)	对应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的时效指标,反映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对照绩效目标设定计划完成时间,根据实际完成时间情况评分。绩效目标中有多个时效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并逐一计算得分。	3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3分)			2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4分)			3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6分)			5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0分)			0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资金支出及时率(5分)			5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产出成本 (3分)	控制支出 (3分)	对应产出指标的成本指标,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根据实际发生成本,比较成本指标实现程度,酌情得分;绩效目标中有多个成本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并逐一计算得分。	3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效益 (16分)	社会效益指标 (3分)	打击犯罪,降低辖区犯罪率 (3分)	对应效益指标,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环境效益等,量化的指标按实现比例计算得分;定性指标的按照实现程度酌情给分。绩效目标中有多个效益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并逐一计算得分。	3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可持续影响指标 (3分)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3分)			3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干警满意度 (10分)	对应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对照绩效目标,根据满意度问卷或日常投诉、满意度评价记录等计算得分。绩效目标中有多个满意度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并逐一计算得分。	10	评价标准	已完成指标	自行收集
注: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 60%;指标设置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设置至三级指标或四级指标。								